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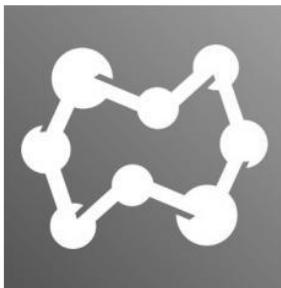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7083894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14日

商 标



申请 人 北京金安创世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花园路2号牡丹科技楼A座三层A305

代理机构 北京专云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9类：可下载的手机应用软件；计算机；可下载的计算机程序；人脸识别设备；电传真设备；发光式电子指示器；内部通信装置；科学研究用具有人工智能的人形机器人；光学器械和仪器；遥控装置